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作为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名刘保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未发现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存在《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具备独立董事的独立性。

2、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3、经了解，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健康状况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

独立董事：宗文龙、李可杰、杨放春

2021年10月20日